

2014-02-21

本行企業金融靜止戶取消時程及恢復處理公告

為便利客戶帳戶使用與配合金管會函令，本行擬於民國(下同)103年03月10日(含)起取消靜止戶，並主動將既有靜止戶回復為正常戶*。

若於103年03月10日前您欲辦理靜止戶恢復往來，請您填妥本行指定之「存款帳戶約定事項變更申請書」並附上相關證明文件，以俾本行為您進行靜止戶恢復往來事宜。

* 於99年11月22日以前依本行當時規定轉入靜止戶且帳戶餘額小於新台幣伍千元者，如您欲辦理結清帳戶，請您依照本行關戶流程辦理；如您欲辦理恢復往來，請您依照本行重新啟用流程辦理。

如有任何疑問，歡迎致電本行客戶服務中心 0800-808-889。

星展銀行(台灣) 敬啟